

北京易普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易普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17年7月21日9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7年7月11日以书面文件和电话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由董事长梁志鑫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表决议案的基本情况和表决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追认设立〈北京易普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的议案》。

议案内容：基于公司发展战略布局，扩展公司业务版图，进一步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现补充确认公司新设北京易普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事宜。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北京易普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易普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7 月 25 日